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财政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财政补贴的基本情况

近日，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技改）专项资金（第二批）预算的通知》（石财金【2021】41 号），公司获得“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试点示范”政府补贴 51 万元；同时公司收到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印发的《关于 2021 年软件企业 CMMI5 级认证拟支持项目公示》的通知，公司为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支持的 9 家企业之一，获得政府补贴 100 万元，公司合计获得财政补贴 151 万元。目前，上述款项已全部到账。

二、补贴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确保该项补贴资金专款专用，尽快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其中与收益相关的 100 万元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 51 万元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项目验收后计入损益。上述收到的财政补贴将对公司 2021 年度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